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丰银行”）对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以下简称“声明”）的准备和公允列报负责。

本声明旨在展示永丰银行对于 2023 年即将发行的绿色存款计划如何满足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的《绿色债券原则（2021 年版）》、中国人民银行等机构下发之《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国家发改委等机构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等相关要求进行产品发行及管理。

对于永丰银行即将在 2023 年发行的绿色存款计划，永丰银行特此声明将严格遵循本声明中关于募集资金用途、政策和内部控制措施的相关描述。

一、 募集资金用途

永丰银行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服务于绿色金融发展，将全部用于符合要求的绿色产业项目。绿色产业认定标准以中国人民银行等机构下发之《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国家发改委等机构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

永丰银行储备绿色产业项目共 77 个，绿色债券投资共计 1 笔，该笔债券隶属由央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批准发行及监督管理的绿色债券，该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主要投放清洁能源产业。募集资金拟投放项目类别包括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领域。拟投放的

绿色项目类别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一级分类）	项目数量（个）
节能环保产业	22
清洁生产产业	6
清洁能源产业	33
生态环境产业	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8
绿色服务	2
总计	77

二、政策和内部控制措施

（一）绿色产业项目评估及遴选

业务单位负责对绿色产业项目初步评估，合理确认是否符合绿色信贷、是否符合绿色产业项目要求等，提报绿色信贷申请，由信贷管理部评估和审核确定合格绿色项目。具体如下：

业务单位负责对绿色产业项目进行初步评估，应以「产业符合」及「资金投向符合」为基准，提报绿色信贷申请。业务单位应提交「产业符合」及「资金投向符合」的验证文件，须尽可能向企业客户征提环境效益测算材料，确保绿色信贷的可信度，以符合第三方机构对我行进行对公绿色存款资金投放鉴证报告之要求。

总行信贷管理部依照绿色产业认定标准，进行绿色信贷审批，经我行授信流程审批核准、确定符合要求的绿色项目。由国家发改委等机构批准发行及监督管理的绿色债券，可直接认定为合格对象。

（二）募集资金管理

绿色存款计划完成发行后，绿色存款计划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符

合要求及本行认定的绿色产业项目。

企业金融部建立专项台账，加强对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在存款存续期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合格绿色项目，并贯彻落实主管部门支持合格绿色项目的各项信贷政策。

在绿色存款资金闲置期间（指所募集的绿色存款资金大于绿色产业项目投放时）内，可将该闲置资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和较佳市场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三）第三方认证及信息披露

绿色存款计划发行前，永丰银行聘请具有相关资质和经验的独立第三方机构进行绿色存款计划发行前认证。对绿色存款计划募集资金用途、绿色产业项目评估及遴选、募集资金管理、第三方认证及信息披露等相关政策和内控措施，是否符合《绿色债券原则(2021年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和《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的要求出具《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在绿色存款计划存续期间，永丰银行将记录、保存和每年更新募集资金的使用信息，并在发生重大事项时及时进行更新，年度报告内容包括上一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资金支持绿色产业项目情况等。每年聘请独立第三方机构对年度报告进行鉴证。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